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26

部门名称：高邑县农业农村局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全县“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贯彻落实农业农村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负责全县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

(二) 协调推动发展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协调推进乡村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 拟订县级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 指导全县乡村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 负责全县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棉、油、菜、水果、肉、蛋、奶、蜜、渔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

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业管理和渔政监督管理。

(六)负责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和监督抽查。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监测体系建设。

(七)负责全县农业资源保护、开发与利用。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八)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监督实施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市级标准。监督实施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市级标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九)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预测预报及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全县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依法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县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

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一)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负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负责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三)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组织开展对外农业贸易和有关交流合作。

(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部门构成看,纳入2021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高邑县农业农村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高邑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327.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92.8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4.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8.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92.8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604.9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1.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820.3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382.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93.7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631.24
	30			61	
总计	31	12,014.13	总计	62	12,014.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	高邑县农业农村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820.37	10,820.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32	134.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35	132.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6	4.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69	109.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	18.2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97	1.9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97	1.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79	48.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79	48.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79	48.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2.85	492.8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92.85	492.8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63	1.6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2.08	402.0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9.14	89.14					
213	农林水支出	10,042.45	10,042.45					
21301	农业农村	9,694.12	9,694.12					
2130101	行政运行	555.57	555.57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6.09	626.09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94	9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54.41	254.41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6.3	36.3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0.96	0.9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198.46	4,198.46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7.5	7.5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112.96	3,112.96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60.15	60.15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43	43					
2130153	农田建设	704.72	704.72					
21305	扶贫	348.33	348.33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48.33	348.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96	101.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96	101.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96	101.96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3,112.96	3,112.96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60.15	60.15					
2130153	农田建设	43	43					
21305	扶贫	704.72	704.72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48.33	348.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33	348.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96	101.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96	10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高邑县农业农村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382.89	1,451.73	8,931.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32	134.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35	132.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6	4.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69	109.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	18.2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97	1.9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97	1.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79	48.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79	48.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79	48.7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2.85		492.8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92.85		492.8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63		1.6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2.08		402.0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9.14		89.14			
213	农林水支出	9,604.97	1,166.66	8,438.31			
21301	农业农村	9,256.64	1,166.66	8,089.98			
2130101	行政运行	555.57	555.57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6.09	611.09	15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6.48		56.48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22.6		222.6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4.69		24.69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0.96		0.9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369.48		3,369.48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7.5		7.5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355.12		3,355.12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39.15		139.15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43		43			
2130153	农田建设	856		856			
21305	扶贫	348.33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48.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96	101.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96	101.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96	101.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3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高邑县农业农村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327.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92.8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4.32	134.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79	48.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92.85		492.8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604.97	9,604.9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1.96	101.9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820.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382.89	9,890.05	492.8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93.7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631.24	1,631.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93.7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014.13	总计	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高邑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890.05	1,451.73	8,438.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32	134.32	
208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132.35	132.35	
2080501	行政部门离退休	4.46	4.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69	109.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0	18.2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97	1.9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97	1.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79	48.79	
210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48.79	48.79	
2101101	行政部门医疗	48.79	48.79	
213	农林水支出	9,604.97	1,166.66	8,438.31
21301	农业农村	9,256.64	1,166.66	8,089.98
2130101	行政运行	555.57	555.57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6.09	611.09	15.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56.48		56.48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22.60		222.6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4.69		24.69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0.96		0.9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369.48		3,369.48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7.50		7.5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355.12		3,355.12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39.15		139.15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43.00		43.00
2130153	农田建设	856.00		856.00
21305	扶贫	348.33		348.33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48.33		348.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96	101.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96	101.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96	101.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高邑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7.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7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97.19	30201	办公费	121.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9.6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9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34	30205	水费	0.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8.66	30206	电费	1.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01	30207	邮电费	21.1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4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25	30211	差旅费	0.2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0.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9.3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2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3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94.39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8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			
人员经费合计		1,177.96	公用经费合计					273.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高邑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3.32		3.00		3.00	0.32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3.00		3.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高邑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92.85	492.85		492.8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2.85	492.85		492.8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92.85	492.85		492.85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63	1.63		1.6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2.08	402.08		402.0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9.14	89.14		89.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高邑县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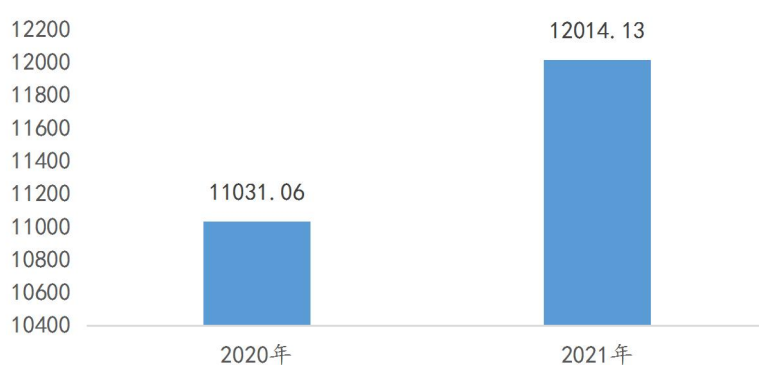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支及结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2014.13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983.07 万元，增长 8.9%，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项目增加。



2020-2021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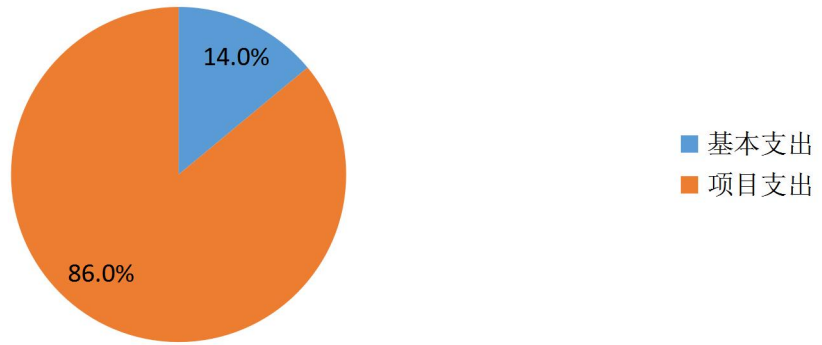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820.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820.37 万元，占 1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382.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51.73 万元，占 14.0%；项目支出 8931.16 万元，占 86.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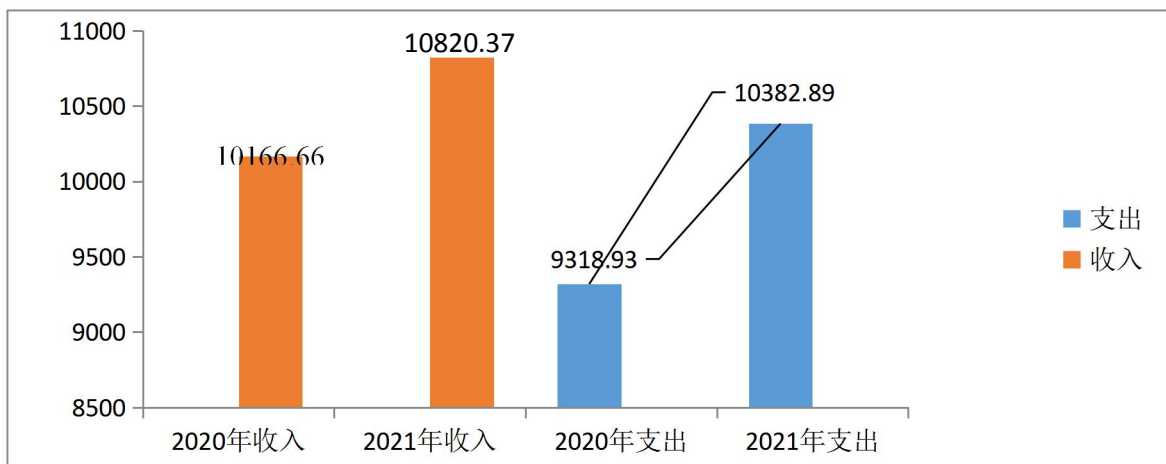
2021年度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820.37 万元，与 2020 年度增加 653.71 万元，增长 6.4%，主要是人员工资和项目增加；本年支出 10382.89 万元，增加 1063.96 万元，增长 11.4%，主要是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加快。



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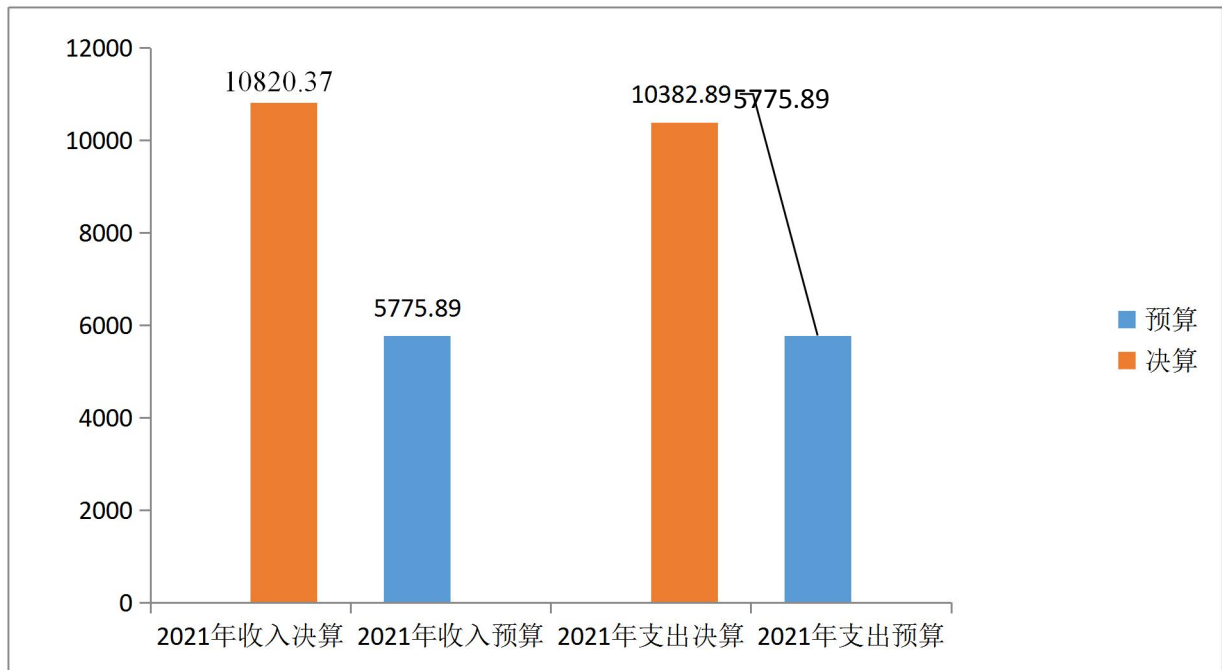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327.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753.41 万元，增长 7.9%；主要是人员工资和项目增加；本年支出 9890.05 元，比上年增加 1163.67 万元，增长 13.3%，主要是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加快。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92.85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7.91 万元，增长 9876.7%，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1 年度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增加；本年支出 492.85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7.91 万元，增长 9876.7%，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和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020 年度、2021 年度均无收支等相关数据。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820.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7.3%，比年初预算增加 5044.4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没有列入年初预算；本年支出 10382.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9.8%，比年初预算增加 460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资金支出进度加快，上年结转资金与当年资金在本年度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84.1%，比年初预算增加 4717.06 万元，主要是部分项目没有列入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76.3%，比年初预算增加 4279.58 万元，主要是资金支出进度加快，上年结转资金与当年资金在本年度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297.9%，比年初预算增加 327.42 万元，主要是部分项目没有列入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297.9%，比年初预算增加 327.42 万元，主要是资金支出进度加快。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无预、决算收支等相关数据。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382.8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4.32 万元，占 1.3%；卫生健康（类）支出 48.79 万元，占 0.5%；城乡社区（类）支出 492.85 万元，占 4.7%；农林水（类）支出 9604.97 万元，占 92.5%；住房保障（类）支出 101.96 万元，占 1.0%。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51.7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77.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73.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4%，较预算减少 0.32 万元，降低 9.6%，主要是严格遵守财经纪律及规章制度，厉行节约；较 2020 年度减少 1.58 万元，降低 32.2%，主要是严格遵守

财经纪律及规章制度，厉行节约。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1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部门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未发生此类支出；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未发生此类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1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较预算减少0万元，降低0.0%，主要是未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预算减少1.5万元，降低33.3%，主要是主要是严格遵守财经纪律及规章制度，厉行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1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未发生此类支出；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未发生此类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本部门2021年度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3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公车运行维护

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元,增长 0.0%,主要是严格遵守财经纪律及规章制度;较上年减少 1.5 万元,降低 33.3%,主要是严格遵守财经纪律及规章制度,厉行节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32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32 万元,降低 100.0%,主要是严格遵守财经纪律及规章制度,厉行节约;较上年度减少 0 元,降低 100.0%,主要是未发生此类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80 个,共涉及资金 8438.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492.8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2021 年度高邑县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5.561 万元。此项目监管科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最终绩效评价得分 100 分,总体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1. 2021 年度高邑县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项目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0 年非畜牧大县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治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建设部门按项目实施方案完成建设，设施设备和粪污生产能力配套，全部用于粪污资源化利用；二是通过项目建设，明显改善周边环境和水污染，环境效益明显；三是改变了养殖业脏、乱、差形象，得到了良好社会效益；四是粪污治理后用于还田，符合土地承载力产生了明显的经济效益。

2. 2021 年度高邑县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1）产出指标情况（40 分）

数量指标：2020 年共计处理病死猪 17191 头；处理猪以外牛、禽类等病死动物折合猪头数 3858.2 头。该项得 10 分。

质量指标：2020 年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85.0%以上，2020 年无害化处理率 100.0%。杜绝了随意抛弃病死畜禽，未发生随意处置病死动物造成重大以上级别突发环境事件，有效防止了病死畜禽流向市场、流入餐桌。解决污染问题，保障畜牧业防疫安全、保障畜产品安全。该项得 10 分。

时效指标：截止 2021 年 06 月 30 日，实际支出金额 155.56 万元。该项得分 10 分

成本指标：2021 年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资金 155.56 万元，

截止 2021 年 06 月 30 日，实际支出金额 155.56 万元，结余 0 万元。该项得分 10 分

(2) 预算执行率情况 (10 分)

预算执行率为 100.0%。该项得分 10 分

(3) 效益指标情况。(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情况 (10 分)：杜绝了随意抛弃病死畜禽，保障畜禽产品安全，有效促进畜牧业安全生产。该项得 10 分。

社会效益指标情况 (10)：有效防止了病死畜禽流向市场、流入餐桌，未发生随意处置病死动物造成重大以上级别突发环境事件。该项得 10 分。

生态效益指标情况 (10 分)：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达到无害化处理标准，解决病死畜禽随意丢弃污染环境问题。该项得 1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情况 (10 分)：保障畜牧业防疫安全、保障畜产品安全，保护了环境免受污染。该项得 10 分。

(4) 项目满意度 (10 分)

经问卷调查，该项目居民满意率达到 100.0%，无害化处理厂对项目满意度达到 95.0%，达到预期指标值。该项得 10 分。

附件自评表：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填报部门： 高邑县农业农村局

金额部门：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补助资金（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部门	动物卫生监督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5.561	到位数:	155.561	执行数:	155.561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155.561	其中: 财政资金	155.561	其中: 财政资金	155.561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保证我县食品和环境安全, 促进养殖业健康发展			养殖环节病死畜禽全部无害化处理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数量		21049.2 头	21049.2 头	10
		质量指标	保障畜禽产品安全; 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相关数据准确性、真实性; 依法对报告的重大动物疫情处置质量		不发生畜产品安全事件, 数据准确率 100%, 不发生重大动物疫情	未发生畜产品安全事件, 数据准确率 100%, 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 年 12 月	2021 年 12 月	10
		成本指标	项目所需资金成本		155.561 万元	155.561 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分)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杜绝随意抛弃病死畜禽	杜绝随意抛弃病死畜禽	杜绝随意抛弃病死畜禽	5	
		保障畜禽产品安全	保障畜禽产品安全	保障畜禽产品安全	5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防止了病死畜禽流向市场、流入餐桌	疫情保持平稳	疫情保持平稳	5	
		不发生随意处置病死动物造成重大以上级别突发环境事件	不发生	未发生	5	
	生态效益指标	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达到无害化处理标准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解决污染问题	解决污染问题	解决污染问题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畜牧业防疫安全、保障畜产品安全	保障畜牧业防疫安全、保障畜产品安全	保障畜牧业防疫安全、保障畜产品安全	5	
		环境保护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100%	5
			无害化处理厂对项目满意度	≥90%	95%	5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三）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3.77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2.17 万元，减少 0.8%。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财经纪律及规章制度，厉行节约。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06.7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5.3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32.9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28.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元，主要是满足日常工作运行。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主要是用于应急保障和执法执勤。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未购置设备。部门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比上年增加0套,主要是未购置设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2021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此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部门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部门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部门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部门按照事业部门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部门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部门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部门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部门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部门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部门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部门（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部门）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